

## 第一類：行政運作維運海洋教育資源中心計畫

### 嘉義縣 2020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計畫

#### 壹、緣起

聯合國於 2008 年第 63 屆聯合國大會議定，自 2009 年起，每年 6 月 8 日為「世界海洋日」，並呼籲世界各國共同關心海洋與氣候變遷的重要性，許一個讓後代子孫擁有健康海洋、美麗地球的未來。

為持續響應「世界海洋日」之理念，教育部自 104 年起，結合「世界海洋日」，將當週定為「海洋教育週」，並委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規劃，各級學校配合於此週強化辦理海洋教育之相關活動，以擴大師生對海洋教育之參與，期喚起大眾之海洋意識及落實海洋守護行動。

本縣將於 109 學年度規劃辦理「海洋教育週」活動，並以提升本縣親師生海洋科學素養為前提，規劃辦理「海洋繪畫創作」徵選活動，將海洋教育與文藝創作結合，鼓勵本縣中小學辦理海洋教育融入教學設計，請教師透過教學歷程指引學生進行海洋繪畫創作，並實際運用於教學中實施。

期待透過海洋文學引導教學活動，觸發個體心靈感動，並進而形成對海洋保護的態度價值觀，並落實與生活之連結，俾擴大海洋教育之推動效益。

#### 貳、目標

- 一、結合世界海洋日，於學校課程或相關活動中，加強融入海洋教育。
- 二、增進學校師生之海洋素養與海洋相關基本知能。
- 三、喚起學校師生知海、愛海、親海之意識，並以實際行動守護海洋、關懷地球。

##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祥和國小(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)

#### 肆、實施期程

- 一、依 108 年教育部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發展規劃小組第二次會議決議及 109 年度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發展計畫，訂定 109 年度海洋教育推動提「保護海洋」，包括三面向：「守護海岸」、「食魚教育」、「減塑行動」。
- 二、徵選分為國小(分低、中、高年級)、國中共四組，依投寄規定寄送至主辦單位評選(細部內容如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)。
- 三、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：各組收件自 109 年 11 月 2 日(星期一)起至 109 年 11 月 6 日(星期五)止，將海洋繪畫作品寄到嘉義縣朴子市祥和國小(嘉義縣朴子市祥和二

路西段 9 號)，教務處洪俊偉主任收。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親送者亦同)

四、「2020 海洋教育週」相關活動：鼓勵各校辦理「海洋教育週」相關活動，並請各學校於 109 年 10 月底前辦理海洋教育繪畫校內徵件，校內初賽作業。

## 伍、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：

### 一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 國小組：本縣國小學生，分低、中、高三組。

(二) 國中組：本縣國中（含完全中學）學生。

### 二、比賽類別：

(一) 國小組：漫畫類

(二) 國中組：漫畫類

### 三、創作內容：

(一) 漫畫類：

1. 題目自訂，惟主題需符合「保護海洋」為範圍。
2. 「保護海洋」三面向：「守護海岸」、「食魚教育」、「減塑行動」。

## 四、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與規定：

參賽組別	參賽類別	作品規格	備註
國小組 (低、中、高三組)	漫畫類	1、用紙規格以四開版面為限 2、用紙材料不限 3、黑白、彩色不拘。	
國中組	漫畫類	1、用紙規格以四開版面為限 2、用紙材料不限 3、黑白、彩色不拘。	

1. 國小組，每校提送之參賽作品，請 24 班以上(含 24 班)學校，每組至多 5 件；12 班以上(含 12 班) 每組至多 3 件； 11 班以下學校，每組至多 2 件；超額送件，將全數退回。
2. 國中組，每校至多 5 件。
3. 每人僅限擇一組參賽，並投稿 1 件作品，1 件作品僅限一名作者，不得重複報名（重複送件者，取消報名資格）。
4. 由各校教師指導學生依據徵畫主題進行繪畫創作。
5. 參賽之海洋繪畫創作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，教師可帶領參賽者實際從事海洋相關活動，藉此獲得繪畫創作靈感。
6. 由縣內辦理海洋繪畫比賽徵選，以鼓勵海洋議題融入繪畫創作之效益。

## 陸、投寄規定：

### **一、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：**

1. 國小組、國中組—辦理收件：自 109 年 11 月 2 日(星期一)起至 109 年 11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2. 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親送者亦同。

**二、參賽作品一式 1 份，於截稿日前連同學校作品清冊、著作權同意書，郵寄至：「 61363 嘉義縣朴子市祥和二路西段 9 號）（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） 洪俊偉主任，郵寄信封請註明「參加海洋繪畫比賽」。**

**三、每件參賽作品均提供報名表（國小、國中作品背後請貼上報名表附件一，學校作品清冊附件二、附件三著作權同意書），每件作品均需三種文件各一份。**

**四、參賽者請於報名表確實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。所有作品請自行留存底稿，恕不退件。**

### **柒、評審與獎勵**

**一、比賽分國小(低、中、高)三組及國中組：各組之獎項內容如下**

- 1、特優(共三名)—新台幣 600 元之獎勵禮券及獎狀乙張。
- 2、優等(共三名)—新台幣 400 元之獎勵禮券及獎狀乙張。
- 3、佳作(共三名)—新台幣 200 元之獎勵禮券及獎狀乙張。

由評審團教師進行作品審件，繳交作品中各挑選優秀作品入選。經評審意見作品水準不足者，則得獎作品可從缺。

**二、各組作品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，得由評審委員會議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，或各組在既定總預算下適度調整各獎項名額。**

**三、109 年 12 月公布於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之「最新消息」。**

**四、指導教師依本縣教師獎勵辦法辦理敘獎。**

### **捌、其他事項**

**一、本活動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主（承）辦單位得隨時補充，相關資訊請留意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。**

**二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本活動計畫承辦單位聯絡窗口：祥和國小教務處洪俊偉主任/張家瑜組長 (05) 362-1839 分機 108/139**

## 嘉義縣 109 學年度海洋教育繪畫比賽

【附件一】報名表

嘉義縣 109 學年度海洋教育繪畫比賽	
類 別	漫畫類
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
主題名稱	
送件學校校名	
參賽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	

嘉義縣 109 學年度海洋教育繪畫比賽	
類 別	漫畫類
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
主題名稱	
送件學校校名	
參賽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	

※ 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
【附件二】

## 嘉義縣 109 學年度『海洋教育』繪畫比賽

### 國小組「漫畫類」作品清冊

校名：嘉義縣\_\_\_\_\_鄉鎮市\_\_\_\_\_國小

組別	作品編號	參賽學生姓名	主題名稱	指導老師姓名
低年級組	1			
	2			
	3			
中年級組	1			
	2			
	3			
高年級組	1			
	2			
	3			
說明	1、 <u>國小組</u> ，每校提送之參賽作品，請 24 班以上(含 24 班)學校，每組至多 3 件；12 班以上(含 12 班) 每組至多 2 件； 11 班以下學校，每組至多 1 件； <u>國中組</u> 每校最多 5 件。 2、本清冊連同作品在 109 年 11 月 6 日前送件。			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【附件二】

## 嘉義縣 109 學年度『海洋教育』繪畫比賽

### 國中組「漫畫類」作品清冊

校名：嘉義縣\_\_\_\_\_鄉鎮市\_\_\_\_\_國中

組別	作品編號	參賽學生姓名	主題名稱	指導老師姓名
國中組	1			
	2			
	3			
	4			
	5			
說明	1、 <u>國小組</u> ，每校提送之參賽作品，請 24 班以上(含 24 班)學校，每組至多 3 件；12 班以上(含 12 班) 每組至多 2 件； 11 班以下學校，每組至多 1 件； <u>國中組</u> 每校最多 5 件。 2、本清冊連同作品在 109 年 11 月 6 日前送件。			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【附件三】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（每件作品一份）

##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

本人（參賽人）\_\_\_\_\_及本人監護人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，  
茲同意無償授權嘉義縣海洋資源中心使用，甲方報名參加「109 嘉義縣海洋教  
育繪畫比賽」之作品：

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

1.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。
2. 甲方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，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  
三者同意與授權。
3. 甲方同意乙方行使之權利範圍，包括出版、典藏、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、  
複製、公開展示、上網及有關其他一切著作權利用之行為。
4. 甲方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  
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5.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，亦不得運用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。
6.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，甲方預自負法律責任，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  
獎獎勵，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，甲  
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。

此致

嘉義縣 海洋教育資源中心

參 賽 作 品 名 稱	
參 賽 人 ( 創 作 人 ) 簽 名 ( 甲 方 )	
參 賽 人 ( 創 作 人 ) 身 分 證 字 號	
監 護 人 簽 名	
監 護 人 身 分 證 字 號	
通 訊 地 址	
聯 繩 電 話	

嘉義縣 2019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計畫經費概算表

單位：元

項次	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合計	說明
1	評審出席費(外聘)	人	3	2,500	7,500	國小 3 組、國中 1 組，共 4 組
2	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式	1	143	143	二代健保扣繳以 1.91% 計算
	獲獎禮券	式	1	16,000	16,000	國小組：每組 特優 $600 \times 3 = 1800$ 優等 $400 \times 3 = 1200$ 佳作 $200 \times 5 = 1000$ 計 4000 元，3 組 $4000 \times 3 = 12000$ 國中組：每組 特優 $600 \times 3 = 1800$ 優等 $400 \times 3 = 1200$ 佳作 $200 \times 5 = 1000$ 共計 4000 元
3	印刷費	式	1	3,000	3,000	
4	膳費	份	10	80	800	
5	差旅費	次	1	3,000	3,000	評審往返交通，實支實付
6	雜支	式	1	1057	1057	
合計					31,500	
總計：新台幣參萬壹仟伍佰元整						
備註：						
1. 各項經費除鐘點費外均得互相勻支流用 2. 經費核支（銷）悉依相關規定辦理						